

长春市市容环卫信息管理中心
(长春市城市管理督查大队)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2024年 2 月 1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财政拨款收入总表
- 三、财政拨款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 二、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三、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 四、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情况
- 五、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情况

六、2024 年部门收支总表情况

七、2024 年部门收入总表情况

八、2024 年部门支出总表情况

九、预算收支增加变化情况说明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四、部门项目支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长春市市容环卫信息管理中心 (长春市城市管理督查大队) 2024年度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部门概述

一、主要职能

长春市市容环卫信息管理中心（长春市城市管理督查大队）具体负责市容环卫数字化管理平台的建设、运行和管理工作，并为全市市容环卫管理和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的指挥调度、应急处置提供信息保障职责；受城市行政管理主管部门委托，承担对各城区（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机构的城市管理工作进行督导检查；会同相关部门对应急性和跨城区（开发区）的城市管理突出问题进行综合整治职能。

二、机构设置

(一) 办公室

负责日常行政事务性管理工作；负责政务运行和各项管理制度的起草，并组织实施；负责人事、党建、团建、法制、纪检监察、安全保密、信访接待、综合治理、后勤管理、财务、国有资产管理；负责公文处理、文印、保密、档案管理、目标督察工作；负责对外协调、信息综合及宣传工作；负责调查研究及综合性材料起草工作；负责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任务。

（二）监控调度科

负责受理城管热线“110”投诉电话的接听和录入到数字化管理平台工作；利用公安局高清视频监控系统对城市管理工作进行监控抓拍；对各渠道发现的问题进行分析、立案、派遣、结案，并对处理结果进行督办；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指挥手册的制定、完善；负责对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案件处理情况进行综合考评，定期发布考评结果；负责联系信息采集监督员、受理员、派遣员服务外包公司，并进行指导、监督和考核；负责指导区级平台建设工作，对区级平台的运行情况、安全等进行检查督促。

（三）信息管理科

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及终端的日常维护、安全保障；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软件开发、升级和完善工作；负责机房管理、监控设备的更新和配置工作；负责局政务网站、政务微博、微信平台的开发、维护和日常管理；负责为全局网络运行提供技术保障；负责组织全市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的技术培训；负责联系维保公司和软件公司，并对日常工作进行管理和考核。

（四）督查队（督查一队、督查二队）

负责日常城市管理的巡检工作；负责对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机构的城市管理工作进行监督和指导；会同相关部门应急性和跨区域性的城市管理突出问题及进行综合整治；负责按照程序依法组织听证工作；负责经主管部门授权的行政执法业务工作及行政处罚的工作。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一)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长春市市容环卫信息管理中心（长春市城市管理督查大队）
现有人员27人，其中：实有全额拨款事业编制35人，在职事业编人员27人，退休1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2024 年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预算表 1)

预算单位：长春市市容环卫信息管理中心（长春市城市管理督查大队）

单位：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1	一、财政拨款收入	728.72	697.20	31.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28.72	697.20	31.5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6	45.06	0.0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12.17	12.17	0.00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四、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5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0.00	0.00	五、城乡社区支出	631.74	600.22	31.52
6	三、单位资金收入	0.00	0.00	0.00	六、住房保障支出	39.75	39.75	0.00
7	事业收入	0.00	0.00	0.00				
8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9	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1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0.00				
11	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12	本年收入合计	728.72	697.20	31.52	本年支出合计	728.72	697.20	31.52
13	财政拨款结转	0.00	0.00	0.00	结转下年支出	0.00	0.00	0.00
14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	收入总计	728.72	697.20	31.52	支出总计	728.72	697.20	31.52

二、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预算表 2)

预算单位：长春市市容环卫信息管理中心（长春市城市管理督查大队）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		合计	728.72	697.20	697.20	0.00	31.52	31.52	0.00	0.00	0.00	0.00	0.00
2	602003	长春市市容环卫信息管理中心 (长春市城市管理督查大队)	728.72	697.20	697.20	0.00	31.52	31.52	0.00	0.00	0.00	0.00	0.00

三、2024年财政拨款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预算表3）

预算单位：长春市市容环卫信息管理中心（长春市城市管理督查大队）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		合计	728.72	466.54	262.18	0.00	0.00	0.00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6	45.06	0.00	0.00	0.00	0.00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06	45.06	0.00	0.00	0.00	0.00
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9	2.39	0.00	0.00	0.00	0.00
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67	42.67	0.00	0.00	0.00	0.00
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7	12.17	0.00	0.00	0.00	0.00
7	21011	卫生健康支出	12.17	12.17	0.00	0.00	0.00	0.00
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7	12.17	0.00	0.00	0.00	0.00
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31.74	369.56	262.18	0.00	0.00	0.00
1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31.74	369.56	262.18	0.00	0.00	0.00
1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31.74	369.56	262.18	0.00	0.00	0.00
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75	39.75	0.00	0.00	0.00	0.00
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75	39.75	0.00	0.00	0.00	0.00
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75	39.75	0.00	0.00	0.00	0.00

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预算表4)

预算单位：长春市市容环卫信息管理中心（长春市城市管理督查大队）

单位：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4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1	一、本年收入	728.72	697.20	31.52	一、本年支出	728.72	697.20	31.52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28.72	697.20	31.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6	45.06	0.00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12.17	12.17	0.00
5	二、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四）、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五）、城乡社区支出	631.74	600.22	31.52
7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六）、住房保障支出	39.75	39.75	0.00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二、结转下年支出	0.00	0.00	0.00
9	收入总计	728.72	697.20	31.52	支出总计	728.72	697.20	31.52

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预算表5）

预算单位：长春市市容环卫信息管理中心（长春市城市管理督查大队）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合计	728.72	466.54	391.24	75.30	262.18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6	45.06	45.06	0.00	0.00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06	45.06	45.06	0.00	0.00
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9	2.39	2.39		0.00
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67	42.67	42.67	0.00	0.00
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7	12.17	12.17	0.00	0.00
7	21011	卫生健康支出	12.17	12.17	12.17	0.00	0.00
8	2101101	事业单位医疗	12.17	12.17	12.17	0.00	0.00
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31.74	369.56	294.26	75.30	262.18
1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31.74	369.56	294.26	75.30	262.18
1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31.74	369.56	294.26	75.30	262.18
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75	39.75	39.75	0.00	0.00
13	22102	住房保障支出	39.75	39.75	39.75	0.00	0.00
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75	39.75	39.75	0.00	0.00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预算表 6)

预算单位：长春市市容环卫信息管理中心（长春市城市管理督查大队）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合计	466.54	391.25	75.30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8.53	388.53	0.00
3	30101	基本工资	123.21	123.21	0.00
4	30102	津贴补贴	72.68	72.68	0.00
5	30103	奖金	92.80	92.80	0.00
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67	42.67	0.00
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17	12.17	0.00
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4	1.04	0.00
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75	39.75	0.00
1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1	4.21	0.00
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30	0.00	75.30
12	30201	办公费	20.00	0.00	20.00
13	30202	印刷费	5.00	0.00	5.00
14	30204	手续费	0.19	0.00	0.19
15	30207	邮电费	0.10	0.00	0.10
16	30211	差旅费	4.00	0.00	4.00
17	30213	维修（护）费	0.40	0.00	0.40
18	30216	培训费	3.65	0.00	3.65
1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8	0.00	0.68
20	30228	工会经费	5.33	0.00	5.33
21	30229	福利费	6.08	0.00	6.08
2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80	0.00	10.80
2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07	0.00	19.07
2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1	2.71	0.00
25	30302	退休费	2.49	2.49	0.00
26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2	0.22	0.00

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预算表7)

预算单位：长春市市容环卫信息管理中心（长春市城市管理督查大队）

单位：万元

序号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1	11.48	0.00	0.00	0.00	10.80	0.00	0.00	0.00	10.80	10.80	0.00	0.68	0.68	0.00

八、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预算表 8)

预算单位：长春市市容环卫信息管理中心（长春市城市管理督查大队）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注：2024 年长春市市容环卫信息管理中心（长春市城市管理督查大队）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此表为空表。

九、部门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预算表9)

预算单位：长春市市容环卫信息管理中心(长春市城市管理督查大队)														单位：元	
序号	类型1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合计					262.18	253.00	0.00	0.00	9.18	0.00	0.00	0.00	0.00
2	223	专业信息系统运行维护					262.18	253.00	0.00	0.00	9.18	0.00	0.00	0.00	0.00
3	223-专业信息系统运行维护		城市管理信息化项目				262.18	253.00	0.00	0.00	9.18	0.00	0.00	0.00	0.00
4				2024年市容环卫信息平台运行费	长春市市容环卫信息管理中心(长春市城市管理督查大队)		253.00	25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市容环卫信息平台运行费	长春市市容环卫信息管理中心(长春市城市管理督查大队)		9.18	0.00	0.00	0.00	9.18	0.00	0.00	0.00	0.00

十、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预算表 9)

预算单位：长春市市容环卫信息管理中心（长春市城市管理督查大队）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注：2024 年长春市市容环卫信息管理中心（长春市城市管理督查大队）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此表为空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长春市市容环卫信息管理中心（长春市城市管理督查大队）			
金额合计		262.18 万元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长春市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建设			
	主要内容	用于长春市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运行、维护，包含硬件延保、购置、软硬件维护、软件开发等项目。			
年度总体目标	1、用于长春市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运行、维护，包含硬件延保、购置、软硬件维护、软件开发等项目。 2、依托我市数字化管理平台开展数字化城市管理模式，提高执法、指挥、处置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合同数量	订立合同数量	>=3 个
		质量指标	符合验收标准	符合验收标准	符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城市管理智能化提升率	对比之前城市管理效率提升比	=80%
		满意度指标	执法人员满意度	执法人员满意度	9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728.7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28.72万元，同比减少33.86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支出合计728.7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66.54万元，同比增加14.88万元，项目支出262.18万元，同比减少48.74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情况说明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5.06万元，占支出的6.18%，卫生健康支出12.17万元，占支出的 1.68%，城乡社区支出631.74万元，占支出的86.69%，住房保障支出39.75万元，占支出的5.45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 工资福利支出 388.5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3.28%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3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6.14%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7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0.58%

共计基本支出466.5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391.2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3.86%，公用经费支出 75.30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6.14%。

四、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11.4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经费0万元、公务用车

运行经费10.8万元、公务招待费0.68万元。同比减少79.24%。

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同比没有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经费0万元，同比减少100%。主要原因是无购置执法车辆。

3、公务用车运行费10.8万元，同比减少1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经费支出压减。

4、公务接待费 0.68万元，同比下降29.9%。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压减。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长春市市容环卫信息管理中心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收支表情况说明

2024总收入728.7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728.72万元。

2024总支出728.72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5.0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2.17万元，城乡社区支出631.7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9.75万元。

七、部门收入总表情况说明

2024年总收入728.72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728.72万元。

八、部门支出总表情况说明

按功能分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5.06万元，卫生健康

支出12.17万元，城乡社区支出631.7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9.75万元。

科目分类：基本支出466.54万元，占总支出的64.02%；项目支出262.18万元，占总支出的35.98%。

九、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4年财政拨款预算收支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33.86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较上年增加14.88万元，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48.74万元（含上年结转项目资金）。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长春市市容环卫信息管理中心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长春市市容环卫信息管理中心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支出75.3万元，其中：办公费20万元，印刷费5万元，手续费0.19万元，邮电费0.1万元，公车运行费10.8万元，差旅费4万元，维修（护）费0.4万元，其他交通费19.07万元，培训费3.65万元，公务招待费0.68万元，工会经费5.33万元，福利费6.08万元。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长春市市容环卫信息管理中心政府采购项目预算88万元：市容环卫信息平台运行项目采购预算88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4年长春市市容环卫信息管理中心4辆，100万元以上

大型设备 3 个，包含服务器系统、综合评价系统和地理信息系统软件）。

十四、项目支出情况

2024 年部门项目支出 262.18 万元，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253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9.18 万元，2024 年当年预算数与 2023 年预算数相比，减少 48.74 万元，其中：

二级项目 1 个：市容环卫信息平台运行费 262.18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预算中为预计数）。

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

使用的资金（预算中为预计数）。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住房公积金（科目代码 2210201）：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 20 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九、购房补贴（科目代码 2210203）：是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 号）的规定，从 1998 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 4 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 2000 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 1999 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

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